2023年度

四川省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部门职责

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为行政事业单位，财政一级预算。主要工作职能：贯彻执行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制度；负责编报镇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执行本级党代会、人代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承担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和巩固基层政权等职能，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 二、机构设置

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为行政事业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7个：柏林镇办公室（依法治理办公室）、柏林镇党建办公室、柏林镇综合执法办公室、柏林镇经济发展办公室（柏林镇乡村振兴办公室、柏林镇统计工作站）、柏林镇社会事务办公室（柏林镇生态环境办公室）、柏林镇财政所、柏林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柏林镇应急管理办公室），直属事业单位4个（柏林镇便民服务中心（柏林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柏林镇农民工服务中心、柏林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柏林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柏林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纳入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柏林镇办公室（依法治理办公室）

2.柏林镇党建办公室

3.柏林镇综合执法办公室

4.柏林镇经济发展办公室（柏林镇乡村振兴办公室、柏林镇统计工作站）

5.柏林镇社会事务办公室（柏林镇生态环境办公室）

6.柏林镇财政所

7.柏林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柏林镇应急管理办公室）

8.柏林镇便民服务中心（柏林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9.柏林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10.柏林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1.柏林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柏林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014.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增加823.91万元、增长69.20%，支出增加322.16万元,增长19.04%。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人员增加，项目增多。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910.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57.96万元，占97.2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7万元，占2.7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1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9.73万元，占45.15%；项目支出1104.78万元，占54.8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14.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823.91万元，增长69.20%，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322.16万元，增长19.04%。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人员增加，项目增多。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61.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38%。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97.21万元，增长68.45%。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人员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6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38.44万元，占22.3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24万元，占0.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78万元，占5.19%；**卫生健康支出29.38**万元，占1.50%；**城乡社区支出**40.91万元，占2.09%；**农林水支出**1193.56万元，占60.84%；**交通运输支出**111.45万元，占5.68%；**住房保障支出**34.03万元，占1.73%；**其他支出**5万元，占0.25%。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961.8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67.8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3.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0.5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2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4.0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4.4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9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23.4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0.8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2.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1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7.2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39.4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56.3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6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1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18.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8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49.0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3.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支出决算为7.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4.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项）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4.3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34.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09.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98.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45.8万元、津贴补贴63.67万元、奖金121.36万元、绩效工资43.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4.4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9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2.11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7.2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0.55万元、抚恤金0.89、生活补助193.97、奖励金0.01、住房公积金34.03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1.31等。
　　公用经费111.3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7.19万元、电费12.8万元、邮电费0.6万元、维修（护）费3.5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工会经费6.07万元、福利费6.33万元、其他交通费14.7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7.12万元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99.98%，较上年度增加0.12万元，增长4.15%。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因2022年疫情原因，公务接待费减少，2023年恢复正常水平。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截至2022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3万元，**完成预算**99.9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0.12万元，增长4.15%。主要原因是2022年疫情原因，公务接待费减少，2023年恢复正常水平。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57批次，639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纪检监察0.7万元，城乡环境治理、党建、财政等工作用餐1.46万元，安全、维稳、信访等工作用餐0.84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7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1.35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61.93万元，下降35.74%。主要原因是财政紧张，减少开支。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三江村道路护坡垮塌修建及道路扩宽项目、柏林镇白马村胜利桥两边泊岸及村道水毁加固维修工程项目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柏林镇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柏林镇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如不涉及，可根据实际修改表述。）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5.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6.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1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反映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 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 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 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0.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的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3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3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3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指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3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3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3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地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支出。

**3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9.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4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4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农村综合改革示范试点、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等补助支出。

**4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43.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项）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4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5.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不涉及的科目请自行删除。请参照《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2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为行政事业单位，内设7个：柏林镇办公室（依法治理办公室）、柏林镇党建办公室、柏林镇综合执法办公室、柏林镇经济发展办公室（柏林镇乡村振兴办公室、柏林镇统计工作站）、柏林镇社会事务办公室（柏林镇生态环境办公室）、柏林镇财政所、柏林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柏林镇应急管理办公室），直属事业单位4个（柏林镇便民服务中心（柏林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柏林镇农民工服务中心、柏林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柏林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柏林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为财政一级预算单位。主要工作职能：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承担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责任，监督财政性经济发展支出，贯彻执行各项财经法律，法规和制度；负责编报镇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执行本级党代会、人代会的决议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和命令；承担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和巩固基层政权等职能，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

**（三）人员概况。**柏林镇是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执行行政会计制度，2023年末，我镇现有编制数46人（其中：行政22人，工勤2人，事业22人），领导职数11人。2023年末在职人数46人（其中：行政编制19人，事业编制18人，公益岗位9人）。遗属1人，退休职工26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910.66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入增加720.07万元，上升60.48%。

**（二）支出情况。**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014.5万元，与2022年相比，支出增加322.16万元,上升19.04%。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办公行政、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电费等日常支出。2023年基本支出909.73万元。

2、2023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未超预算开支。

3、专项支出

2023年，项目支出共1104.78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2023年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履职效能。履职效能满分15分，自查得分15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共选定5个三级指标，其中乡村道路维护和安全运营，河道保洁与水环境治理，公厕、“五治”工作及铁路沿线环境治理，庞家嘴大桥管护到位率基本完成达到年初计划制定的90%；持续帮扶脱贫户，促进脱贫户增收共计839户，完成年初预算制定的目标要求；乡村组公路维修维护覆盖率达到100%，完成年初预算制定的目标要求；桥梁运行、道路维护、河道清理及时率达到年初计划制定的97%；保障镇村两级人员正常经费支出和机构运转及时率在95%以上，完成年初预算制定的目标要求。

2.预算管理。预算管理满分25分，自查得分19.52。其中预算编制质量自查得分为8分，年初预算编制严格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编制标准，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科学合理的编制。单位收入统筹自查得分为4分，我单位能够合理的分配和统筹自有收入。支出执行进度自查得分为3.58分，部门1-6月预算数为1456.95万元，实际支出数为774.23万元，部门1-10月预算数为1475.68万元，实际支出数为1106.99万元。预算年终结余自查得分为1.94分，截止2023年底部门预算总数为2072.14万元，实际支出数为2014.5万元，占部门预算总数97.22%。严控一般性支出自查得分为2分，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数与上年相比有所降低。

3.财务管理。财务管理满分10分，自查得分10分。其中财务管理制度自查得分为4分，我单位已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与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有效的落实；财务岗位设置自查得分为2分，我单位财务岗位设置合理，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资金使用规范自查得分为4分，我单位资金使用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4.资产管理。资产管理满分9分，自查得分9分。人均资产使用稳定，部门资产使用率高。

5.采购管理。采购管理满分6分，自查得分6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采购项目资金未超过采购预算总数。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64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072.14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97.22%，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4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0个，涉及预算总金额0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项目决策满分12分，自查得分为12分。本部门在项目入库前，对各个项目进行了科学规范的论证，特别是超过100万元的项目，都进行进了规范的评估，并组织公开招标，公开评审，按照法定程序流程进行申报。在进行项目入库时，对相应的指标进行具体量化，做到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相匹配与预算资金相互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完整。部门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的相应的项目入库。

2.项目执行。项目执行满分12分，自查得分9.88。其中，执行方向自查得分4分，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合。项目调整自查得分4分，对于需要调整的项目及时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执行结果自查得分1.88分，2023年度常年项目共64个，预算结余率大于10%共4个。

3.目标实现。目标实现满分11分，自查得分11分。其中目标完成自查得分为4分，2023年度部门项目预算项目总数为64个，其中完成绩效目标项目数量为64个。目标偏离自查得分为4分，项目绩效目标数量实现程度与项目最初制定的目标相符。实现效果自查得分为3分，项目绩效目标中最初制定的效益指标达到的预期的效果。

根据以上八个部分，认真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自评，最后得分92.4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本部门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各个部门，对于存在超支或者不合理的指标及时调整并将绩效评价信息进行及时的公开。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柏林镇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评得分92.4分，2023年我镇财政资金均按照年度工作目标、政府的发展政策和优先重点、群体的实际需求为向导，确保我镇资金使用符合工作和我镇经济发展的需要。镇本级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目标任务书的要求，做到项目按时启动和推进，资金按时拨付、资金使用按规定范围列支，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收益。实时监督跟踪，确保资金按照预算规定使用，保证了项目效果。

**（二）存在问题。一是**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实际工作中有资金延迟到位的情况。**二是**各部门衔接不及时，无法及时监控预算绩效目标实施。**三是**各项财务工作相关系统增多，对业务数据的精确性、规范性和实效性要求越来越高，会计人员业务明显增加，而乡镇因人员紧缺都是“一对多”的工作，业务操作水平有限，实际工作中难度增加。**四是**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类专项资金少，编制的精细化和项目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我镇山地面积大、农村经济基础设施薄弱、面临资金少压力大、项目筹资困难，导致在项目实施中进度稍微缓慢。

**（三）改进建议。****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合理细化专项资金的统筹使用，使资金使用发挥效益最优化，从而提高项目执行率。**三是**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积极探索在新形势下财政支出改革的特点，不断更新管理思路，在规范财政收支和控制经费增长上，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四是**严格控制预算的规模和比例，把关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项目支出的管理，合理压缩经费支出。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

 2024年7月30日 附表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单位：万元 |
| 部门名称 | 大竹县柏林镇人民政府部门 |
|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 资金总额 | 财政拨款 | 其他资金 |
| 1,005.51 | 1,005.51 | 0.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目标1：保障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等工资支出；保证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职业年金、工伤险、住房公积金等按期足额上缴，同时，有力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转，有效维护社会稳定，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目标2：为村（社区）“两委开展日常工作提供有效保障，确保村（社区）按时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保稳定平安，促群众满意。目标3：保障村（社区）人员，基本工资，社会保险等按时足额兑付，森林防灭火，动物防疫，交通安全劝导和农村低保等工作有效开展，确保村（社区）机构正常运行，有效提升基层服务群众的能力。目标4：保障社区清扫保洁和垃圾转运及时高效，东柳河和柳城溪河流域实行河长制工作推动有力，保证河道干净卫生无污水排入，无河道垃圾，无建筑垃圾倒入措施到位；有力保障农村公共运行维护，各村垃圾清运，村组级道路维修，整治堡坎、路灯维修，桥梁道路安全运行工作稳步推进；着力抓好乡村振兴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
| 年度主要任务 | 任务名称 | 主要内容 |
| 目标1 | 保障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等工资支出；保证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职业年金、工伤险、住房公积金等按期足额上缴，同时，有力保障政府机关正常运转，有效维护社会稳定，确保人民安居乐业。  |
| 目标2 | 为村（社区）“两委”开展各项工作提供有效保障，确保按时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保稳定平安，促群众满意。  |
| 目标3 | 保障村（社区）人员，基本工资，社会保险等按时足额兑付，森林防灭火，动物防疫，交通安全劝导和农村低保等工作有效开展，确保村（社区）机构正常运行，有效提升基层服务群众的能力。  |
| 目标4 | 保障社区清扫保洁和垃圾转运及时高效，东柳河和柳城溪河流域实行河长制工作推动有力，保证河道干净卫生无污水排入，无河道垃圾，无建筑垃圾倒入措施到位；有力保障农村公共运行维护，各村垃圾清运，村组级道路维修，整治堡坎、路灯维修，桥梁道路安全运行工作稳步推进；着力抓好乡村振兴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性质 | 绩效指标值 | 绩效度量单位 | 权重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村（社区）人员经费和运行保障覆盖人数 | ＝ | 26 | 人 | 5 |
| 乡村道路维护和安全运营；河道保洁与水环境治理；公厕、“五治”工作及铁路沿线环境治理；庞家嘴大桥管护到位率 | ≥ | 90 | % | 5 |
| 乡村组公路维修维护 | ≥ | 33 | 公里 | 5 |
| 职工人员经费和基本支出覆盖人数 | ＝ | 43 | 人 | 5 |
| 持续帮扶脱贫户，促进脱贫户增收 | ＝ | 839 | 户 | 5 |
| 质量指标 | 保障环境治理等人员和工作经费按要求及时发放率 | ＝ | 100 | % | 5 |
| 民政和劳动保障等各项人员和机构运转经费保障率 | ＝ | 100 | % | 5 |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备注：按照绩效自评工作安排，各部门已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自评模块上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该表格应作为附表予以公开。）

（以上绩效自评报告，除涉密敏感内容外，原则上都应予以公开。）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